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13 學年度第1學期創新課程申請要點

為鼓勵老師透過創新教學的精進累積之後，提升教學品質，以教育部方向做推動，亦可作為申請「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」之基石，促使學校以校務發展為主體，以達兩者相輔相成。為能有效將教師個人研究與學生學習培育連結，學校對於校內教師所提計畫應審視研究方案與課程規劃、學生培育方向是否與學校校務發展方向結合，必要時應提供整體教學資源支持教師研究，以落實教學現場之改變。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■ 本校專任(專案)教師均可提出申請，課程申請類別為「標準版」及「Lite版」，**每人以申請一類(一案)為原則，請勿重複投件。**

■ 創新課程分為五大主題，依次為：

1. 從教學現場問題與挑戰出發
2. 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
3. STEM 教育概念融入教學現場
4. 產學合作教案實踐化
5. USR 場域實踐創新教學

申請人請擇一主題撰寫計畫書，並應配合一**正規課程**進行內容規劃，配合課程修讀學生數建議20人以上尤佳。

■ 如教師獲當期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，建請以與計畫配合課程不同之課程進行創新課程申請。

■ 經核定之課程請依「**創新課程**」與所述之教案規畫進行，課程執行完畢後須提交相關成果資料(詳如**申請流程表**)，並配合本校所辦理之成果展與訪視等活動。

■ 如課程未順利開課，則依開課規定辦理。

二、補助原則：

課程申請經審查通過後，將依下列原則進行補助：

■ 「**標準版**」補助金額上限以**50,000 元為原則**(申請人如獲當期教育部教學實踐時就計畫，或於前一學期獲績優課程，將視經費規劃擇優增額補助)

■ 「**Lite版**」補助金額上限以**20,000 元為原則**

補助經費項目含業界專家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工讀金(包含補充保費)、材料費、印刷費、雜支等。

三、申請流程及繳交資訊：

(一)申請流程

日期	說明	
	標準版	Lite版
113/08/12(一) 收件截止	繳交申請計畫書至少 15 頁、經費初估表	繳交申請計畫書至少5頁(含:近三年執行之計畫表)、經費初估表
113/8/14(三) ~113/8/30(五)	計畫審查作業	
113/09/02(一) ~113/09/06(五)	計畫經費核定公告(暫定): 通過審查後,依委員核定經費繳交經費編列表。	
113/09/09(一)	計畫執行說明(暫定)	
另行公告	113-1創新課程TA培訓	
113/11/15(五) 期中成果報告 繳交截止日	※繳件包含: 1.期中成果報告(成果報告書及照片)。 2.協助學習成效問卷(前測)填寫完畢。	※繳件包含: 協助學習成效問卷(前測)填寫完畢。
113/11/30(五)	補助經費核銷截止	
114/01/17(五) 期末成果報告 繳交截止日	※繳件包含: 1.期末成果報告(成果報告表至少 10 頁及照片, 成果報告將會放置於圖書館展示)。 2.課程教材。 3. 5分鐘成果影片。 4.影片授權書(影片部份將會放置於圖書館及行政網頁進行成果展示)。 5.教師錄製 10 分鐘簡報說明。 6.學生課程學習成效問卷(繳回期末施測問卷)。 7.成果海報。	※繳件包含: 1.期末成果報告(成果報告表至少 4 頁及照片)。 2. 2分鐘成果影片, 及影片授權書(影片部份將會放置於圖書館及行政網頁進行成果展示)。 3.學生課程學習成效問卷(繳回期末施測問卷)。 4.成果海報
	影片及成果報告檔, 未來將做線上公開成果資料展示。	

(二)繳交資訊：請依照上述期程繳交申請計畫書及成果資料，並協**請檢附電子檔 (Word 檔&PDF 檔，並寄送至f17019@nfu.edu.tw)**，以利彙整作業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:

1. 獲補助之課程於當學期至少有一堂課程須於「智慧學苑」場域進行，亦或可參與學苑所提供之導覽活動。
2. 該學期分為兩次進行問卷施測，第一次施測問卷主要以學生還未接觸創新教學方式做施測分析，第二次施測問卷主要為學生已經接觸過創新教學方式做施測分析，以方便之後辨別兩次學習成效之間的差異。**(獲補助課程，需配合填寫前後測線上問卷)**，若無法配合，則會列為下次評分標準)
3. 獲補助案者，其所有成果內容、報告及影片，需無償且同意教學發展中心，

可做學校能量建立之公開展示與運用。

4. 成果發表交流會預計於次學期初辦理，並依該結案成果遴選**績優課程**。獲選績優課程之教師將受邀擔任後續活動之分享人，受邀分享之教師將由「教學發展中心」頒發感謝狀。

◎如有任何問題或需要服務之處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教學發展中心 智慧學苑

聯絡人：林秦笠 助理

校內分機：05-6313374

聯絡信箱：f17019 @nfu.edu.tw